

讓我自己深感驕傲，代表我是熬得夠久的創團團員。平常對於此類錦上添花的獎勵沒有興趣，但這一張獎狀我領得踏實（如果有獎金就更完美了）。這是一個對自己的肯定和提醒：路還很長，不能氣餒，有很多伙伴一起走著，加油喔！♥

註 1：澎湖縣輔導團將學校以分區方式，每學期輪流辦理部分領域及議題的工作坊，時間在週三下午，一學期有三次課程，一次外聘講師、兩次則是團員負責，各校老師們再依照意願選擇想上的輔導團課程。

## 高中職端

# 從有沒有，到夠不夠的反思性平法走過15年的高中職校園

■ 卓耕宇 高雄市立中正高工專任輔導教師

談到性平法催生立法的脈絡，總會從發生於 1996 年的彭婉如事件談起，一個長期致力於婦女運動的先行者，當年因為南下高雄參與會議途中搭乘計程車遇害，引起社會大眾對婦女人身安全的關注，進而有女權火照夜路的遊行，要求政府更進一步從立法落實保障。隔年，立法院快速三讀通過性侵害犯罪防治法，同時也開啟中小學推動性侵害犯罪防治教育的課程（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7 條）。內容不論是認識生理的性教育與身體自主權，或是性侵害犯罪預防與性別平等教育皆涵蓋在內。

然而，教育現場的落實，還是偏重在如何避免性侵害的消極預防議題。校園中除因防止悲劇發生而規劃的補救措施外，面對性別議題，是不是有更積極教育介入的可能？2004 年立院三讀通過的性別平等教育法，或許為性平教育可以更積極的行動，帶來更具體落實的正當性與合法性（性平法第三章課程教材與教學，第 17-19 條；性平法施行細則第 13 條）。我在高中職校園諮商輔導及課堂教學討論互動的觀察，提供一些關係地景與圖像，尤其是在性平法推動中學習與成長的世代，

本期專題

危機還是轉機的性別平等教育 性平法15週年再檢視

15

反映性平教育中的進步或不足。

這十多年來，課堂中我總會要請學生回顧一下自己的國中小學習階段中，學校推動的性平教育，有哪些議題？以及最印象深刻的什麼？學生們對於議題的回應，重疊性最高，也就是最普及的就是：性騷擾（或包含性侵害與性霸凌的面向）防治教育。至於，老師或學校如何教？多數的學生反應是：就是不斷被師長警告不要說黃色笑話，或不要太早談戀愛，或禁止與異性有身體的接觸等，不然，會惹來一連串的麻煩！可惜的是：這一連串「不可以」的警告背後，多數是沒有不同情境脈絡的辨識以及對話與討論的空間。

當然，也有少數的同學分享，國中小的老師會視班上發生的狀況與需求反應，與班上討論喜歡或暗戀一個人（或網友），或被追求（不論是同性或異性）的各種感受，或面對爸媽吵架或離婚時的窘境，抑或是發現自己喜歡的跟別人不一樣（被性別化區隔的遊戲或是喜歡的對象等）等，這樣的情況究竟可以找誰討論。多數的同學聽到這樣的分享，都是既羨慕又覺不可思議，然而，隨即而來的抱怨，都述說著自己如何見證老師用盡招式，阻擋這些事在班上發生！雖然性平法第二、三章對學習環境與資源，或課程教學與教材皆有所關照多元議題的提醒，但實際的教學現場，卻因人而異產生落差，這就是性平教育採議題融入式教學的長期、且真實的困境。

高中職青少年性別認同與關係圖像又是如何呈現？雖然一樣得面對套裝學科課程的進度壓力，身處升學績效競逐的校園文化中，但面對性別的自我了解，與人我／情感關係，相較於國中似乎比較有開展與萌芽的經營空間，這只是個相對的關係地景，並非意味著高中職生面對自我與情感議題，已有充分的自主與自由度！但透過校內外社團的活動參與和校際交流，人際的觸角與開展自然比國中階段有更多可能性；生、心理的發展也在同儕與隱私之間有些區隔，在乎團體的認同也渴望關係的發展。因此，較受學生信任或性別友善的教師，常常有機會面對主動來討論或求助的學生，相較於受高度結構化課程擠壓的國中校園，高中職學生願意找老師主動聊的的確不少，師生間的關係圖像中反映的性別樣貌自然也更多元。

這樣的改變，性平法的落實與紮根很基礎也很關鍵！例如：過去在校園中，每當學生面對不論是同儕或老師的性別刻板與歧視的語言，往往摸摸鼻子自認倒楣，

且基於權力關係的不對等，甚至只能採取忍氣吞聲或保持沈默消極回應。然而，現在的校園，面對這些以偏概全的性別偏見，總被習以為常的性別化區隔與刻板印象，或影響權益的有形與無形的性別歧視，至今雖尚未完全消失。但教師透過在職研習學習性別敏感度與反思，以及學生透過性平教育落實受教權益的保障，越來越清楚這些違反性別平等的違建，是無法理所當然存在。我們應該要更積極建構性別友善的學習環境，這些是穩穩培力的性平意識與朝向更平等的公民素養教育成果，與應持續下去的方向。

常有人問說：高中職校園若沒有落實性平教育會怎麼樣嗎？因為看起來好像沒有什麼不一樣？在高中職校園任教這二十多年來，輔導工作者，加上學生們的信任，讓我有機會聆聽，見證不同生命軸線發展出來的生命故事與困境描述，酌量專業倫理與個案隱私。我無意八卦他人之痛苦，但就主動求助個案性別議題的描述，或許就能充分反映學校性平教育內涵與深度夠不夠，而非只是好奇有沒有性平教育的差別！此刻，我很清楚我面對的不是冰冷的議題，而是有溫度且真實的生命主體。

舉例而言，面對死黨常常貼心聆聽自己女友的心事，那種被背叛的失落與憤怒，既是吃醋又是妒忌……；聊得開心的網友熱情邀約見面，滿心期待卻換來噩夢般的性騷與挑逗，又不能跟禁止孩子交網友的父母求助……；暗戀班上的異性戀同學卻只能深藏心中，導致上課情緒備受干擾卻有苦難言；與男朋友感情穩定也有親密關係，但也因此導致非預期懷孕怎麼辦……；班上任課教師老是愛拿女生身材與外貌來恣意評價，甚至把女人當成商品般的品頭論足卻沒人阻止……；班對談戀愛很放閃卻引來同學的網路圍剿，被說是用過即丟的消耗品……；老師常常透過小老師協助收作業時，藉口要表達感謝，實際卻是性邀約，還威脅小老師不准說……等等。

上述反映的性別議題不僅多元，更涉及權力關係與複雜需求及感受的多元交織，不是好壞／對錯的二元判斷，需要的是對於需求／感受／行動／位置／角色／權力／網絡等面向的脈絡梳理與辨識。更何況，這些校園中的性別事件，不論有無性平法的立法或性平課程的落實，都可能用不同的包裝再發生。唯獨不同的是，過去的校園缺乏處理性別事件 SOP 的建制化程序，著重的是校譽，遮羞與各說各話，權益受侵害的主體，往往不是被首要觀照的人，那些人可以全身而退才是焦點！不

本期專題

危機還是轉機的性別平等教育 性平法15週年再檢視

15

過，受教權益的關照與性別主體發聲的安全氛圍，讓這些過去視為理所當然的刻板框架與噤聲壓迫不再是如此。面對社會中許多不合理的性別框架，學生從無奈無語的無感，透過由上而下性平教育的推動與意識培力的紮根，轉變為給力發聲的有感。這樣的樣貌，非關叛逆，而是小小公民行動的大大體現。

回觀反映性平法推動的15年，高中職校園的學生，不再是被動接收的客體，而是讓老師教學與腦袋不再是鐵板一塊的教學相長！性平教育在高中職校園，不再只是有沒有的提問，而更該進一步檢視足不足夠的關照與落實。畢竟，高中職學生作為一個性別的主體，反映的性平教育求，已經不再只是拒絕性騷擾或跳脫性別刻板的入門了！議題之所在，需求之所在；需求之所在，教育之所在！♥

## 性別平等教育的新功課

■ 謝小芩 國立清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教授

《性別平等教育法》自民國2004年6月公布施行，15年來走得辛苦；2018年底公投案帶動的義務教育階段同志教育的攻防更是艱辛。

公投後不久，我參加由韓國性別平等與家庭部所屬「韓國性別平等倡議與教育研究院」(Korean Institute for Gender Equality Promotion and Education, 簡稱KIGEPE)所舉辦的一場性別平等教育國際論壇，聽眾主要是KIGEPE為其各地區分支負責人及韓國性別相關NGO負責人。受邀的芬蘭、日本與菲律賓講者都是任職於政府性平教育相關單位，介紹該國政府的性平教育政策與做法，較少談到困境與反挫。我以學者身分(而非政府部門工作者)分享臺灣性平教育的進展；當然，也報告了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，以及公投結果。

相對而言，臺灣的性平教育因著《性別平等教育法》的設置，在制度設計、組織運作、功能發揮等部分，都比鄰國周延完整；但15年來曲折跌宕路程之艱困，令聽眾們很驚訝，也引發很多迴響。多位韓國、日本、拉丁美洲與會者紛紛提到，